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第一部分：项目概况及采购清单

一、项目概况

为使其具有回收价值、便于再生利用，或便于卫生填埋及高温堆肥处理，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拟对可降解餐盒进行采购。本项目采购年度总预算为人民币1000000元，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进行据实结算。

二、采购清单

序号	标的名称	是否允许进口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	参考图片
1	汤碗 600ml	否	1	批	0.6 元/套	 汤碗 600ml 参考图片，显示碗的直径为140mm，碗口直径为115mm，碗高为55mm。
2	汤碗 1000ml	否	1	批	1.1 元/套	 汤碗 1000ml 参考图片，显示碗的直径为140mm，碗口直径为115mm，碗高为102mm。型号：QS-W140-1000ML，品名：可降解汤碗，尺寸：140x102x115cm，数量：600个/箱。
3	四格餐盒 1000ml	否	1	批	1.38 元/套	 四格餐盒 1000ml 参考图片，显示餐盒的长为25cm，宽为22cm，高为4cm。
4	◆五格餐盒 1200ml	否	1	批	1.53 元/套	 五格餐盒 1200ml 参考图片，显示餐盒的长为23cm，宽为22.8cm，高为4.8cm。
5	一次性汤勺	否	1	批	0.16 元/个	/

序号	标的名称	是否允许进口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	参考图片
6	食品袋 1	否	1	批	0.02 元/个	/
7	食品袋 2	否	1	批	0.08 元/个	/
8	食品袋 3	否	1	批	0.12 元/个	/
9	食品袋 4	否	1	批	0.20 元/个	/
10	食品袋 5	否	1	批	0.28 元/个	/

注：标注◆的产品为核心产品。

第二部分：项目技术指标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1	汤碗 600ml	<p>1. 尺寸(≥)：上口径 14cm，下口径 11.5cm，高 5.5cm；</p> <p>2. 材质：可降解材料；</p> <p>3. 颜色：自然色；</p> <p>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8006.3-2020《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中所列条款：“挥发性固体含量(有机成分含量)应≥51%”，“相对生物分解率应≥90%”（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p>
2	汤碗 1000ml	<p>1. 尺寸(≥)：上口径 14cm，下口径 11.5cm，高 10.2cm；</p> <p>2. 材质：可降解材料；</p> <p>3. 颜色：自然色；</p> <p>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8006.3-2020《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中所列条款：“挥发性固体含量(有机成分含量)应≥51%”，“相对生物分解率应≥90%”（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p>
3	四格餐盒 1000ml	<p>1. 尺寸(≥)：22×25×4cm；</p> <p>2. 材质：可降解材料；</p> <p>3. 颜色：自然色；</p> <p>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8006.3-2020《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中所列条款：“挥发性</p>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固体含量(有机成分含量)应 \geq 51%”,“相对生物分解率应 \geq 90%”(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
4	五格餐盒 1200ml	1. 尺寸(\geq): 22.8 \times 23 \times 4.8cm; 2. 材质: 可降解材料; 3. 颜色: 自然色; 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8006.3-2020《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中所列条款:“挥发性固体含量(有机成分含量)应 \geq 51%”,“相对生物分解率应 \geq 90%”(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
5	一次性汤勺	1. 尺寸(\geq): 14cm; 2. 材质: 可降解材料; 3. 颜色: 自然色; 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18006.3-2020《一次性可降解餐饮具通用技术要求》中所列条款:“挥发性固体含量(有机成分含量)应 \geq 51%”,“相对生物分解率应 \geq 90%”(提供相关质检报告复印件)。
6	食品袋 1	1. 尺寸(\geq): 13 \times 20cm; 2. 材质: 全降解吹膜颗粒料; 3. 颜色: 自然色; 4. 有质检报告, 达到可降解要求(提供相关报告复印件)。
7	食品袋 2	1. 尺寸(\geq): 17 \times 27cm; 2. 材质: 全降解吹膜颗粒料; 3. 颜色: 自然色; 4. 有质检报告, 达到可降解要求(提供相关报告复印件)。
8	食品袋 3	1. 尺寸(\geq): 24 \times 39cm; 2. 材质: 全降解吹膜颗粒料; 3. 颜色: 自然色; 4. 有质检报告, 达到可降解要求(提供相关报告复印件)。

序号	标的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9	食品袋 4	1. 尺寸(≥): 30×48cm; 2. 材质: 全降解吹膜颗粒料; 3. 颜色: 自然色; 4. 有质检报告, 达到可降解要求(提供相关报告复印件)。
10	食品袋 5	1. 尺寸(≥): 36×57cm; 2. 材质: 全降解吹膜颗粒料; 3. 颜色: 自然色; 4. 有质检报告, 达到可降解要求(提供相关报告复印件)。

注: 上述标的, 仅规格不同, 可以只提供一份质检报告。质检报告上应有相关规格的说明。若没有, 不予认定。

第三部分: 总体商务、服务要求及履约主要条款

1. 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交货要求

1.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次供货。

1.2 交货地点: 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

1.3 交货要求: 供应商交货时间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一年内按采购人需求分批次供货, 并随即在 5 日内全部完成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 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需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根据实际需求分批次按月据实支付。货物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通过采购人付款审批流程后 7 日内支付该批次验收合格货物的 100%款项; 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所开具税票上的银行账号信息必须与合同上的银行账号信息一致。

3. 本项目签单价合同，具体采购数量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在预算内进行支付。

4. 售后服务

4.1 质保期：一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

4.2 供应商应有完善的技术支持与服务体系，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必要的售后机具配置、具有专门固定的售后服务电话，并能提供本地化服务。

4.3 在质保期内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到场，24 小时内完成维修。货物需更换的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

4.4 货物经供应商 3 次更换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供应商未能按时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供应商的违约责任。

4.5 供应商承诺项目全部货物均保证齐备、充足供应，在交货时需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常规备品备件。

4.6 质保期内供应商负责所有因货物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5.1 采购人违约责任

(1)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采购人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 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供应商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五 /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90 个工作日的，供应商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3) 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供应商损失的，还应按供应商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供应商。

5.2 供应商违约责任

(1) 供应商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否则，视作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供应商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2) 供应商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

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千分之三/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20 天，采购人有单方解除合同，供应商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供应商货物经采购人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卫生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参数指标不符合行业和国家及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供应商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供应商须在 7 日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同时支付给采购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给采购人。

(4) 供应商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三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供应商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

5.3 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供应商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6、履约验收方案

6.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6.2 履约验收程序：分段验收

6.3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日内组织验收。

6.4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

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6.5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承诺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7、包装和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须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执行。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8、**保险**：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执行。

9、**其他未尽事宜**在合同中约定。

注：本章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